

「心系万民」#3 -#4 篇

连达杰牧师

你也要叫别人得福 ~创十二 1-4~

引言

何谓「宣教」？简单来说，就是基督徒需要告知世上万千族群，至高的神乐意救赎他们，赦免他们的罪，重新与他们建立生命的关系，并且会向他们不断的施恩和显爱。首先，让我们晓得，这个极宝贵的信息，它并非源自新约（距今约 2000 年）；不是的，从旧约亚伯兰（即亚伯拉罕）与神的立约交往中，它就点点滴滴地显示出来了（距今约 4000 年）！

我们试试剖析创十二 1-4 的经文，便会知道以上所说的实在无误。

「耶和华对亚伯兰说、你要离开本地、本族、父家、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。我必叫你成为大国，我必赐福给你，叫你的名为大，你也要叫别人得福；为你祝福的，我必赐福与他，那咒诅你的，我必咒诅他，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。亚伯兰就照着耶和华的吩咐去了，罗得也和他同去，亚伯兰出哈兰的时候、年七十五岁。」

「统一经文」(Unifying Text)

有人说过，这段经文是整本圣经的「统一经文」(Unifying Text)。意思是说，这段经文把整本圣经中诸多不同的主题、信息、理念及解释等等都连贯起来；或说，整本圣经不同经节都只不过是演绎这段经文之内涵而已。若我们说圣经是讲解神的救恩计划，那么，救恩计划的精义，就被浓缩到这几节经文里。具体来说，就是指「被神拣选的亚伯拉罕，他和其后裔得以蒙福，是为了叫地上的万族都因他得福」这个主题，都一直贯穿着全本圣经。这就彷彿告诉我们，由创世记第十二章第 5

节起，一直到启示录最后一章最后一节止，所讲的内容，其实都是在诠释创十二：1-4 这段经文；虽经过无数历史的演变，圣经中很多不同的书卷、不同的作者，始终都在讲述这段经文所要成就的事。我相信这种「统一经文」的说法是正确的。

若然是这样，我们就知道，宣教并非在新约时代才开始，也不是有了四福音书后才有宣教；其实从旧约已经有了。在创世记这古旧的经卷中，神已经将这个意念显明出来：神要借着亚伯拉罕和他的后裔，将满满的福份赐给多国多族。真的，这一段神与亚伯兰立约的经文，正是宣教经文的典范，它为整部圣经的宣教特色打好了基础。

就让我们一起去理解这段重要的经文吧！

解决旧问题、开启新里程

从创世记第一至十一章我们知道，因着亚当和夏娃听从了蛇的诱惑，违抗神的命令，吃了「禁果」，自此，罪恶就进入人类世界了。虽然如此，神仍保守人类，让他们继续繁衍后裔。其后，因着罪恶在人群中不断蔓延、罪大恶极，神终于要用洪水惩罚那时代的人。惟当洪水大大泛滥之时，神就兴起挪亚，保守了他们一家，让他们继续成为神的见证人。到了第十及十一章时，经文就指出，他们不断繁衍后代，并且在不同的地域建立家园。

让我们注意，此时有一个核心旧问题仍未解决的，就是世人既不断陷入罪恶的深渊中，人人总不能自拔，那怎么办呢？神为了彻底拯救人类，并解决罪恶所带来的种种问题，乃打算为人类开拓一个新里程。祂所作的，乃是：拣选以色列人的始祖亚伯拉罕，与他立约，承诺祝福他，又借着他来建立一个民族（就是以色列民），并且更透过这个民族，成就救赎工作，好叫世上各民各族各方，都同样得以蒙福、蒙拯救。¹ 这就是人类「救恩历史」的开展，而「宣教」就是把这个美好信息，向万民宣布，并且向他们作出「归向真神」的呼吁和邀请。

你也要叫别人得福

¹ 或许有人会发问：「为何要靠希伯来人的信仰，我们才能得救呢？难道各宗教岂不是殊途同归吗？」故此，这种神特别建立以色列民的观点，就曾受人质疑，带来了「特殊性丑闻」(scandal of particularity) 的讨论。惟征诸圣经教导，神确实是以「透一族来施恩」的方式来作工；祂以「拣选」行动来解决问题，即是神拣选了某一族，是为了全球各族。虽然神是各民各族的创造主、管辖主、维护主及审判主，但祂并没有采取「同时显明施恩，以致人人有份」的救赎方式，祂却选择了「拣选一族承载神福，好藉此向众人赐福」的救赎途径（这是 A. Lesslie Newbigin 的见解，可参见 “The Gospel and World History,” 载于 *The Open Secret (Revised Edition)*, Grand Rapids, Michigan: William B.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1995, pp. 66-90)。

神如何与亚伯拉罕(即亚伯兰) 立约呢? 首先我们看见, 神对亚伯拉罕说: 「你要离开本族、本地、父家, 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。」(创十二: 1) 神主动拣选亚伯拉罕, 与他有深入的默契, 又指示他当行的路。为此, 祂遂在哈兰呼召亚伯拉罕, 叫他踏出一条新的道路。² 这时, 亚伯拉罕聆听到神的声音, 并且顺服响应。所以在第 4 节末了, 就记载「亚伯兰出哈兰的时候, 年 75 岁」。简单说, 亚伯兰在哈兰这个地方领受了感动, 就勇敢地走出去了。

然而, 我们必须知晓, 当亚伯拉罕走出去, 准备到迦南地这个陌生地方时, 他其实是需要牺牲三样宝贵的东西, 就是: (1) 本地本乡; (2) 自己的亲族; (3) 父家。若要走出去, 他就得离开一个自己很熟悉的家乡(「本地」)、一班与自己极有关连的亲族(「本族」) 及一群最至亲至爱的人(「父家」)。这是极不容易的事! 但我们却看见亚伯拉罕竟肯作出积极响应。他信靠顺服主, 又愿意为祂付出极大的代价。就是这样, 事就成了。

然而, 神对亚伯拉罕所说的就只有这么多么? 非也! 神继续向他说话, 作出保证: 虽然你付出的代价那么大(v.1), 但你所得到的祝福也会大啊(v.v. 2-3)! 亚伯拉罕所得到的祝福有三方面, 第一, 「我必叫你成为大国」(v.2), 就是他能作大国之父, 这是一个很大的应许; 日后强大的以色列国就是从他建立起来。第二, 神跟着说: 「我必赐福给你」(v.2), 意思是在他个人的发展道路上, 神也会处处看顾、引导和保护他。对亚伯拉罕本人而言, 这实在是一个很大的福份。第三, 神继续说: 「叫你的名为大」(v.2), 在原文应该是「**我必**叫你的名为大」³, 是指必然成就的事。是的, 「亚伯拉罕」的名, 后世有很多人都认识它。假若他当日仍留在迦勒底的吾珥, 或是哈兰, 相信今天就会寂寂无名了; 但他肯回应, 结果就成为「世界级」的人物, 人人都认识他。

² 究竟神在哈兰还是吾珥呼召亚伯拉罕呢? 按新约徒七: 2-4 有记载说: 「司提反说: 诸位父兄请听! 当日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在米所波大米还未住哈兰的时候, 荣耀的神向他显现, 对他说: 你要离开本地和亲族, 往我要指示你的地方去。他就离开迦勒底人之地, 住在哈兰。他父亲死了以后, 神使他从那里搬到你们现在所住之地。」司提反提到神感动亚伯拉罕出去时, 是先从迦勒底人的地方离开, 然后才去到哈兰。但创世记第十二章却是讲到亚伯兰是在哈兰这个地方领受神的感动。二者有矛盾吗? 圣经学者解释说, 二者其实并无矛盾。原先神在迦勒底吾珥这个地方, 就已经呼召亚伯拉罕要离开自己的地方; 所以亚伯拉罕就开始游说父亲他拉离开迦勒底的吾珥。结果他拉同意了, 就和亚伯兰并亲人离开吾珥, 并且到了哈兰。所以创十一: 31 说: 「他拉带着他的儿子亚伯兰和他孙子哈兰的儿子罗得, 并他儿妇亚伯兰的妻子撒莱, 出了迦勒底的吾珥, 要往迦南地去; 他们走到哈兰, 就住在那里。他拉共活了 205 岁, 就死在哈兰。」圣经学者俱相信, 亚伯兰早就在吾珥已经领受了感动, 所以他就游说他父亲, 而他父亲就带领全家离开迦勒底的吾珥, 准备到迦南地去, 并且中途停在哈兰。但不知何故, 当停下来后, 他父亲他拉就不愿意再前行。所以我们就发现, 他们住了很久, 直到他拉活到 205 岁, 就死了。但神的心意不是要他们长久住在哈兰, 神的心意是要亚伯兰去到迦南地这个地方。所以纵使亚伯兰的父亲早前不愿意再前行, 神就待他死后, 继续再一次更新、感动亚伯兰, 要他离开哈兰, 向迦南地继续进发, 要成就神救恩的计划。故此到了创十二: 1 时, 神就再一次对埃布尔兰说话, 要他继续前行。结果亚伯兰有所响应, 不再停下来不动。所以, 在创十二: 4, 亚伯兰就响应神, 作出信靠顺服的行动, 照着耶和华的吩咐去了, 然后继续朝着迦南地进发, 完成神的心意! (参阅 Clyde T. Francis, *Genesis, in The Broadman Bible Commentary (Vol.1 Revised)*, Nashville, Tennessee: Broadman Press, 1973, P.155.)

³ 丘恩处, 《创世记》(中文圣经注释第二卷)。香港: 基督教文艺出版社, 1992, 页 254。

此外，我们更要注意接下来的第四句说话，就是「你也要叫别人得福」(v.2)，意思是神不但想祝福他，而且很希望借着祂，将福份赐予其它人。原来，亚伯拉罕蒙召的中心使命，正是「为了别人」！当日亚伯拉罕顺服神的话而有所行动时，他其实是带着神的使命去的；神提醒他说：「你也要叫别人得福」。

第五句话，神说：「为你祝福的，我必赐福与他」(v.3)，指出凡在亚伯拉罕身旁祝福他的人都会蒙福。但神在第六句话也补充说：「那咒诅你的，我必咒诅他」(v.3)，这指出了凡咒诅亚伯拉罕的人，即对他加以拒绝的人，他们是不会蒙福的。最后，在第七句话，神说出最终的一个大福份，就是「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」(v.3)。在神的安排里，原来地上的万族及所有的群体，都会因亚伯拉罕而得福。可知道，早前第四句话所指向的「别人」，并不是单单指着迦南地的人，而是地上所有的族群。⁴ 换言之，世上的人都因着他的信心和行动的摆上，能有机会认识独一的真神。转念想，这岂不正是今天宣教的核心要义么？

宣教使命、承先启后

然则，为何新约的基督徒，既可如亚伯拉罕一样地蒙神赐福，并且也须遵行其中所提出的具体要求⁵呢？。原因也十分简单，因为神在创十二 1-3 所作的应许，已于属灵层面应验在新约教会身上了！按着保罗对真理的掌握说，并非所有犹太人都是亚伯拉罕的后裔（罗九 6-8，二 28-29），而因着信心，所有不同种族的基督徒，都可成了亚伯拉罕的子孙了（加三 5-9）。因此，作为属灵的亚伯拉罕的子孙（即基督徒及教会），既承受了创十二 1-3 这个应许，蒙福之余，自当也努力地叫世上万族因他们而得福，并且展望看到，将来有一天，各地信主的人都会在天国里与亚伯拉罕、艾萨克及雅各布一同坐席了（太八 11-12，路十三 28-29）。

因这缘故，神仿佛对基督徒说：「我会祝福你，让你多方蒙福，这是好的；但是，我也把一个很重要使命摆在你面前，就是『你也要叫别人得福』；若你肯这样做，最终就会叫『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』了」。神至终的心意，除了祝福属祂的人之外，祂还有一个很重要的期盼，就是要透

⁴ 从旧约历史的发展中，我们见到神不断地向亚伯拉罕及其后人重复这个应许，为的是坚定他们的心并重拾使命感。神向亚伯拉罕再次述说这应许的经文，包括：创十八：18，廿二：17-18；祂向以撒述说的，有创廿六：2-4；而向雅各述说的，则有创廿八：13-14。此外，神在以色列历史里成就了祂曾承诺过「人口众多」的事，我们在出一：7，王上三：8 及耶三十三：22，都可得到印证了。

⁵ 这具体要求就是：「你也要叫别人得福……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」（创十二：2-3）。

过属神的人，叫其它还未认识神的人，都因着他们的信心和委身而一同蒙福了！是的，神要使用基督徒和教会，成为万民万族的祝福，而「宣教使命」的核心精神就正在此了！

结语

总而言之，我们基督徒既都是亚伯拉罕的后裔，是「属灵的后裔」（不是「血缘的后裔」），那么，我们既是承受着创十二 1-3 所道出的应许和福份，自当也听从神在其中的吩咐和差遣。是的，我们与亚伯拉罕是同一个阵营的人！

能够勇于履行这使命的人，可算是一个「宣教人」----为主缘故充满了宣教热诚，关心周围的人（包括远方其它民族，就如亚洲人、非洲人、东南亚人或拉丁美洲人等等.....），纵困难重重，都不能让它们成为拦阻。这一切一切的努力，正是响应了创世记十二章 1-3 节神对亚伯拉罕及其属灵后裔的旨意：「我必赐福给你.....你也要叫别人得福.....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」。

「心系万民」#4 篇

主从来都爱万民 ~路二 8-10，太廿四 14，太廿八 18-20~

引言

如众周知，基督教信仰是一个走向全球的普世信仰，皆因我们都看见：世界上已有很多国家和地区都建立了基督教会，也有千万族群已接受了耶稣基督作他们的救赎主和生命的主宰。那么，促成这种社会实况之背后动力是什么呢？按笔者的粗浅理解，可至少有两个：历史的和圣经的。

「历史的动力」就是指过去几百年，由于欧美基督教会差派了极多宣教士前往各国传扬福音、建立教会，结果就做成今日的属灵景况：全球各地各民都有教会或门徒群体。但更重要的，相信则是「圣经的动力」了！因为神的话语清楚告知我们：神早已定规如此！意思就是说，在主的心思和计划中，祂早就定意让这件「基督信仰全球化」的事必须在历史中发生；祂不愿意基督的名只局限于一民（犹太人）一地（巴勒斯坦）中，反要扩散于万民万族并全球各国各地上。⁶

⁶ 其实，神这样的关爱万民之心意，早就见于旧约创十二：1-3：「耶和华对亚伯兰说：『你要离开本地、本族、父家，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。我必叫你成为大国。我必赐福给你，叫你的名为大；你也要叫别人得福。为你祝福的，我必赐福与他；那咒诅你的，我必咒诅他。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。』」是的，这经文说得好，神赐福予犹太人的祖先亚

这种「普及式」的救赎设计，毫无疑问，是与**主的爱**有关，因为圣经明言：「神爱世人【笔者按：世人就是指向万民】，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致灭亡，反得永生。」（约三 16）。可知，若不是出于父神和主的爱，普世万民（世人）终可得着基督的救赎洪恩是无法想象的！

换句话说，「救恩普及万民」这件事终于能够达成，主要之原因，乃是在主耶稣的心怀里-----**祂从来都爱万民**-----我们才得以见到这个历史实况的展现。所以我们看到，自从主成就了十架救赎后，祂就一直很想这个爱的福音，能够通过历史长河，并神子民的努力，得传达至世界各地和千万族群中。

主爱万民的显示

让我们再透过对以下三段经文的分析和默想，进一步知晓一个属灵实况：**主真的从来都爱万民！**

1. 主的出生与万民有关

「在伯利恒之野地里有牧羊的人，夜间按着更次看守羊群。有主的使者站在他们旁边，主的荣光四面照着他们；牧羊的人就甚惧怕。那天使对他们说：『不要惧怕！我报给你们大喜的信息，是关乎**万民**的；因今天在戴维的城里，为你们生了救主，就是主基督。你们要看见一个婴孩，包着布，卧在马槽里，那就是记号了。』」

（路二 8-10）

上述经文清楚显示了：耶稣的降世，是与万民息息相关的。透过天使首次公开的宣告（first public announcement），⁷ 我们知晓，这位卧在马槽里的婴孩，其真正的身份是「救主」和「主基督」；而祂所成就的救赎工作并其果效，也并非只由一小撮人来享用，乃是万民都可领受的。⁸ 正因如此，主降生的事就成了「大喜的信息」了！

伯兰，其最终的目的都不是仅为了犹太人，而是盼望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他（并其后裔）得福。

⁷ Robert J. Dean, *Layman's Bible Book Commentary—Luke (Vol. 17)*. Nashville, Tennessee: Broadman Press. 1983, P. 26.

⁸ 这里经文中的「万民」，虽然在其希腊原文（Laos），很多时候所指的意思是百姓、人民、群众，或是以色列子民，但它同时也可指属神的子民（即基督徒）的意思；含义较宽广，也超越仅仅是「以色列人」的理解。是以中文和合本圣经及现代中文译本圣经均译作「万民」。参阅 R. C. H. Lenski, *The Interpretation of St. Luke's Gospel*. Minneapolis, Minnesota: Augsburg Publishing House, 1961, P. 130; Clifton J. Allen, ed., *The Broadman Bible Commentary—Luke-John (Vol.9)*. Nashville, Tennessee: Broadman Press. 1970, P. 29; 王正中主编，《新约希腊文中文辞典》，香港：浸宣出版社，1986，页 369。

是的，每当我们在十二月圣诞节庆祝主降生之时，让我们切勿忘记：祂是为万民而来到世上的。这显然不仅是「大爱」的课题，更是个「宣教学」的课题。大家或许已知悉，「美南浸信会联合会」（The Southern Baptist Convention）有一个极美的宣教传统和行动，就是每年在圣诞节期间，各美南浸信教会除了纪念和庆祝主耶稣的降生外，他们也进一步呼吁弟兄姊妹要为普世宣教事工作出金钱奉献。这举动正好反映了他们都明白到，就如上述经文所指出，主耶稣从出生开始，其实就连系着全球万民；是以他们也必须筹募更多经费，以便更有力地走向万民，宣扬主的大爱，叫世上更多族群早日得与主建立美好的关系。⁹

2. 主的宣告与万民有关

「这天国的福音，要传遍天下，对万民作见证，然后末期才来到。」（太廿四 14）

上述的宣告出自主的口，是主耶稣向门徒谈及世界终局景象时所加插的一句话。显而易见，这句话强调一个真理，就是：有关主自己的天国福音，是会在末期来临世间前传遍天下；那么，何谓「传遍天下」呢？主耶稣乃继续具体地说，其意思乃是传扬中的福音，将要向万民作出见证。¹⁰ 进一步来说，透过上下文而知，基督教会在走向世界末期的过程中，即使要面临世间上种种战争、饥荒、地震、灾难和痛苦等的冲击（参见太廿四 3-13），亦毋须过份悲观和沮丧，以为力有不逮，只能萎缩，甚或步向败亡。不是的！在艰苦的历程中，她只须继续做好一件事，就是进到万民中间传扬天国的福音，并分享主基督的救赎生命就是了。¹¹

简言之，主耶稣这个宣告再次触及圣经中一个重要主题，就是祂的生命信息不能只停留在犹太人的中间（仅一个族群而已）；祂真正想要见到的，仍是这个属灵好消息能够逐渐传遍万民中（即进到千万个族群内），叫更多人归信祂，然后历史终局才会来到。

3. 主的差遣与万民有关

「耶稣进前来，对他们说：『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。所以，你们要去，使万民作我的门徒，奉父、子、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浸。凡我所吩咐你们的，都教训他们遵守，我就常与你们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』」（太廿八 18-20）

⁹ 这次奉献又名「慕拉弟圣诞献金」(Lottie Moon Christmas Offering)，其由来可参阅连达杰主编，《走在宣教最前线——多角度思考差传工作》，香港：浸信会出版社、香港浸信会差会，2010，页 205-206。

¹⁰ R. C. H. Lenski, *The Interpretation of St. Matthew's Gospel*. Minneapolis, Minnesota: Augsburg Publishing House, 1961, P. 936.

¹¹ 福音派神学家赖德 (George Eldon Ladd) 对此论点尤特别强调，可参阅其著作：《The Gospel of the Kingdom: Popular Expositions on the Kingdom of God》. Grand Rapids, Michigan: Eerdmans, 1959. Pp. 123-140.

主耶稣在升天前，常感到有需要再次指引门徒今后当走的路。是以在不同的场合中，祂都留下重要的信息；而其中最为人津津乐道的，就是上述所记载的一番话-----「福音大使命」(The Great Commission)。耶稣此刻命令及差遣门徒作一件事：使「万民」(希腊原文为：panta ta ethne)作祂的门徒。这举动绝对不应叫人惊讶，因为祂自己明明的知道，将来能与祂复活生命联系起来的，并非仅属少数份子，而是千千万万的不同族群。上世纪八、九十年代的「教会增长运动」及「主后二千运动」的鼓吹者，都十分看重「万民」(panta ta ethne)这词，并同意对它最理想的解释，就是指向世上的不同「族群」(people groups)。¹² 当然，蒙恩的范围也应包括犹太人的，但他们已不再是一批享有特权的子民了。¹³ 是的，我们当洞悉到：主早就心系万民，因此祂必须把握时机告诉门徒知道：他们在往后的日子里，要全面地接触万民，又要不停地走出去、施浸和教导，好叫更多人得着救恩、得着造就，并成为祂的门徒。

让我们不要忽略一点，就是主所说的这番话，是在一种「临别」处境下的赠言，其所言者必定是最真挚、最关键及最有价值的。奇妙地，主所指示的总方向，竟又是朝向万民万族！

小结

对以上三段经文不断的揣摩和默想，我们实在难以抗拒一个结论，就是**主从来都爱万民**。理由就是：主起初降生于地上时，天使即宣告祂与**万民**有关；祂在世上传道、还未被钉十字架时，祂又提醒门徒要让福音在**万民**中作见证；至于祂受死复活后，且留在地上四十天时，也一再重申，促使**万民**成为祂的门徒是教会必须作的事。这种长期、一连串对万民念念不忘的情怀，怎能说没有主爱在其中呢？就让我们都揣摩到这个道理。

十大关爱万民行动

我们既知道主耶稣从来都爱万民，并晓得祂也很盼望他们能得着福音的好处，我们作为耶稣基督的门徒，自当培养一份「关爱万民」之情，以致能与主「心应心」地进到万民中间，分享主丰盛的恩典并祂的大爱。以下为笔者建议的十大关爱万民行动，若大家能多实行、多参与，相信将有助孕育和发展个人「关爱万民」的情怀：

(1) 每天个人祷告灵修时，使用「万民福音使团」(Crossroads Publications)所出版的代祷季刊《宣

¹² A. Scott Moreau, ed. *Evangelical Dictionary of World Missions*, Grand Rapids, Michigan: Baker Books, 2000, P.414。

¹³ 见 David J. Bosch 着，白陈毓华译，《更新变化的宣教-----宣教神学的典范变迁》(*Transforming Mission: Paradigm Shifts in Theology of Mission*)，台北：中华福音神学院出版社，1996，页 80-81。

教日引》(或使用其它类似的数据),叫自己每天在神面前,得诚心地为世上不同的族群代求。¹⁴

- (2) 促使自己所属的教会能在显眼之处,恒常挂上大型横额,张贴大型海报或竖立大型「易拉架」,内中尽见不同文化、不同族群的「头像」(headshots),以时时提醒出入教会中的信徒,当常常「心系万民」,并应多尽一分努力常与他们为伍。
- (3) 参与教会、差会或差传机构所举办的正规「短宣」活动,让自己走到前线,亲身体验一旦进到万民中,可如何在跨文化处境下(cross-cultural settings)去关爱及服事他们。
- (4) 若信徒家中有不同族裔的「家务助理」(例如:印度尼西亚籍、菲籍或泰籍),可尝试以更大的爱心及包容对待她们/他们,或把握机会向她们/他们介绍耶稣基督的福音;甚至带领她们/他们参加教会所举办的活动。
- (5) 若教会有足够资源,可在教堂内或外,设立「服事中心」,举办不同类型的活动(例如:计算机班、英语班、烹饪班或美容班等),以吸引不同族裔人士来参加。这是建立双方感情的首要途径,也是福音日后得以传递给他们的重要管道。¹⁵
- (6) 多阅读和默想圣经中记载着有关万民/万族/万邦/列国的经文,看看有何属灵亮光及宣教启迪,是神透过其话语,提醒我们作为神子民应有的责任和使命。大家不妨从查考诗篇(Psalms)作开始,这将会是一个满有宣教意义及开阔心怀的行动。很多年前,笔者在美国福乐宣教学院进修时,就曾如此学习过,感到获益良多。
- (7) 多阅读有关香港少数族裔的书籍,中文著作例如:青桐社出版的《五色的眼睛》,罗贵祥博士撰写的《香港·多一点颜色》,黄桂莲的新著作《型「南」驾到》等。¹⁶至于英文的著作则可参阅:Gordon Mathews. *Ghetto at the Center of the World: Chungking Mansions, Hong Kong*, Nicole

¹⁴ 香港读者若想索阅《宣教日引》这份代祷刊物,可联络「香港基督徒短期宣教训练中心」查询一下。另有关「万民福音使团」之资料,可浏览以下网址: www.missionpathway.org。

¹⁵ 在香港,笔者知道近几年来,有好些教会和基督教团体正积极响应圣灵的感动,以不同的途径和方式去服事在港的少数族裔人士(例如:印度尼西亚、菲律宾、泰国佣工,或印度、巴基斯坦及尼泊尔人士等),并且把握机会分享耶稣基督的福音。

¹⁶ 亚洲电视新闻与信息科,《五色的眼睛》,香港:青桐社,2007;罗贵祥,《香港·多一点颜色》,香港:民政事务局,2006;黄桂莲,《型「南」驾到》,香港:天道书楼,2011。

Constable. *Maid to Order in Hong Kong: Stories of Migrant Workers*.¹⁷ 当我们愈多认识不同族裔人士的生活实况，便会愈对他们生出关爱和体谅之情。

- (8) 在自己的人际及工作网络中，不妨把握机会多结识不同族裔的朋友（如印巴裔、日本裔或非洲裔等），并以友善的态度和他们积极交往；过程中又学习尊重和理解他们的文化与传统。
- (9) 可参加由香港某个文化团体主办的「文化交游」活动（例如探访尖沙嘴重庆大厦），¹⁸ 或由某个社会、宗教团体主办的「不同族裔人士共融」活动，¹⁹ 藉此便会加强自己关心其它族群的意识，也可提升自己尊重不同文化传统的情怀。
- (10) 加入「服事少数族裔」的义工行列（例如：新福事工协会、香港融乐会及基督教励行会等），以爱的实际行动来克服文化及语言的障碍，并以此来表达自己可以长期关爱其它的族群。

《环球华人宣教学期刊》第六十二期 Vol 5, No 4 (October 2020)

¹⁷ Gordon Mathews. *Ghetto at the Center of the World: Chungking Mansions, Hong Kong*. Chicago: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, 2011; Nicole Constable. *Maid to Order in Hong Kong: Stories of Migrant Workers*. 2th Edition. New York: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, 2007.

¹⁸ 参 Facebook 专页之「文化交游」(Cultural Outings)，这组织举办了多次本地跨文化体验团，其中一个热门地点，就是尖沙嘴重庆大厦。

¹⁹ 例如香港基督教机构「荣耀事工」，近年就曾多次于油尖旺地区发起「油尖旺区共融日」活动，为的是去服事该区的少数族裔人士，让他们知道香港教会接纳并关心他们。内容包括传讲关爱信息、诗歌敬拜、民族舞蹈、歌唱表演及派发礼物等。